

债券简称：21 华新 01

债券代码：188650.SH

债券简称：22 华新 01

债券代码：137544.SH

债券简称：22 华新 02

债券代码：137545.SH

债券简称：23 华新 K1

债券代码：240065.SH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度)

发行人



(湖北省黄石市大棋大道东 600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水泥”、“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报告的报告期起止日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1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4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6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7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9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1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2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23
第十五节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4
第十六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5
第十七节 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6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华新水泥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1 华新 01
债券代码	188650.SH
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债券余额	13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6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华新 01
债券代码	137544.SH
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9 日
债券余额	5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2 华新 02
债券代码	137545.SH
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9 日
债券余额	4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3 华新 K1
债券代码	240065.SH
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5 日
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5 日
债券余额	8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2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就各期债券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无增信措施。

四、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华新 01”、“22 华新 01”及“22 华新 02”募集资金均在报告期之前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3 华新 K1”在报告期内涉及募

集资金使用。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就改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改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按期足额付息，23 华新 K1 不涉及付息兑付，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3 年度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业务覆盖国内 17 个省/市/自治区和海外 16 个国家，拥有 300 余家分子公司，涉足水泥、混凝土、骨料、环保、装备制造及工程、新型建材等领域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的全球化建材集团。

公司为中国制造业 500 强和财富中国 500 强企业。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具备水泥产能 1.27 亿吨/年（粉磨能力，含联营企业产能）、水泥设备制造 5 万吨/年、商品混凝土 1.22 亿方/年（含委托加工产能）、骨料 2.77 亿吨/年、综合环保墙材 6.6 亿块/年、加气混凝土产品（砖、板）95 万方/年、砂浆 162 万吨/年、超高性能混凝土 40 万吨/年、民用幕墙挂板 80 万平方/年、工业防腐瓦板 300 万平米/年、石灰 70 万吨/年、水泥包装袋 7 亿只/年及废弃物处置 1,632 万吨/年（含已获环评批复但尚未投产项目）的总体产能。

表：华新水泥最近两年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年				2022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水泥	183.32	134.26	26.76	54.30	188.30	139.45	25.94	61.80
混凝土	76.52	64.68	15.48	22.67	51.33	43.21	15.81	16.85
骨料	53.64	29.03	45.88	15.89	30.65	13.71	55.27	10.06
商品熟料	9.47	8.44	10.90	2.81	17.58	15.77	10.30	4.95
其他	14.62	11.01	24.71	4.33	16.85	12.68	24.73	5.53
合计	337.57	247.41	26.71	100.00	304.70	224.82	26.22	100.00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华新水泥最近两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688.00	642.42	7.10
负债总额	355.05	334.03	6.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9.33	274.46	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95	308.38	7.9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688.00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7.10%；负债总额为 355.05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6.2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89.33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5.42%；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95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7.9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华新水泥最近两年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37.57	304.70	10.79
利润总额	43.26	39.88	8.48
净利润	32.18	30.24	6.4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2	26.99	2.34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337.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9%；利润总额为 43.2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48%；净利润为 32.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发行人营收、利润水平无较大变化。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华新水泥最近两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6	45.68	3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4	-83.83	2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	17.72	-153.72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36 亿元，较去年净流入增加 36.51%，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54 亿元，较去年净流出减少 23.02%，主要是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52 亿元，较去年减少 153.72%，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增加所致。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8月25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3亿元，期限为3年，发行利率为3.26%。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约12.57亿元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7月19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9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期限为3年期，发行规模为5亿元，发行利率为2.99%；品种二期限为5年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发行利率为3.39%。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水泥等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煤炭和电力支出等。

2023年12月1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期限为3年期，计划发行规模12亿元，实际发行规模为8亿元，发行利率为3.12%。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8.40亿元用于“一带一路”沿线目标公司投资/偿还银行贷款，3.6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1华新01”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内使用完毕，“22华新01”和“22华新02”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内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一致。

“23华新K1”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华新 K1
债券代码	240065.SH
募集资金总额	8.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8.40 亿元用于“一带一路”沿线目标公司投资/偿还银行贷款，3.6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或调整具体的募投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一带一路投资和偿还贷款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p>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 Natal Portland Cement Company (Pty) Ltd.（以下简称 NPC 公司）。NPC 公司是南非一家有着 60 年历史的水泥企业，2023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成为华新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 1 个窑线工厂、1 个水泥粉磨站、1 个钢渣粉磨站、8 个混凝土搅拌站和 2 个骨料工厂，是南非东北部唯一的水泥窑线企业，具有独特的战略市场优势。南非目前的当地水泥企业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每年进口水泥超一百万吨。作为 NPC 公司股东，华新会引入先进的水泥管理理念和工艺技术，提升本地工业化水平，为当地社区提供高质量产品，培养水泥人才，履行企业对社会的承诺，为南非经济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p> <p>NPC 公司的主要在建项目 Simuma 水泥窑线扩建项目计划在 2025 年 2 月完工，由日产 1500</p>

	吨扩建至日产 4000 吨。投产后，工厂运行效率和产量将会大幅提升，运营成本显著降低，工厂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在满足本地建筑市场需求的同时，为公司带来更大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四、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和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债券事项的公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发行人临时及定期报告披露情况如下：

披露日期	报告类型	公告名称
2023年1月10日	临时报告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议案：关于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2023年4月4日	定期报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5月24日	定期报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3年6月30日	定期报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
2023年8月30日	定期报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1 华新 01”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支付了“21 华新 01”自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22 华新 01”及“22 华新 02”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支付了“22 华新 01”及“22 华新 02”自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

报告期内“23 华新 K1”不涉及兑付兑息。

本公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1 华新 01 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足额付息，22 华新 01 和 22 华新 02 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足额付息，“23 华新 K1”不涉及兑付兑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流动比率	0.80	0.87
速动比率	0.60	0.64
资产负债率（%）	51.61	52.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7.51	9.93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22 和 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87 和 0.80，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 和 0.60，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上年分别同比减少 8.05%和 6.2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3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22 和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00%和 51.61%，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2023 年度略有下降，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9.93 和 7.51，发行人具备较好的利息偿还能力。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不存在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1 华新 01”、“22 华新 01”、“22 华新 02”和“23 华新 K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出具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21 华新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 华新 01、22 华新 02 及 23 华新 K1 无债项评级。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无其他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无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五节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交易所成功发行“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本节将“品种一”、“品种二”统称为“本期低碳转型挂钩债券”)。

本期低碳转型挂钩债券与公司治理的低碳转型绩效目标挂钩，预设“华新水泥单位熟料碳排放量”作为关键绩效指标，低碳转型绩效目标为“到 2024 年底，华新水泥单位熟料碳排放量降低至 829.63kgCO₂/t”。若 2024 年底发行人未能实现低碳转型绩效目标，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和品种二期限的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调整为基础票面利率加 10BPs。

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赤道”)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存续期跟踪评估认证报告(2023 年度)》。根据该报告，联合赤道审查了发行人 2023 年为完成低碳转型绩效目标所做的工作及低碳转型绩效目标相关的数据台账等资料，评估了发行人 2023 年低碳转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债券结构是否调整、信息披露与报告、核实与验证及发行人 ESG 绩效表现，认定 2023 年度本期低碳转型债券绩效目标达到“华新水泥单位熟料碳排放量为 804.67kgCO₂/t”，本次不涉及债券财务和/或结构变化，符合《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绩效标准(2012 年)》(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特定品种公司债券(2022 年修订)》(上证发[2022]85 号)等相关标准要求。

第十六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交易所成功发行“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8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发行人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之“第七章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之“第一节 发行主体”第 7.1.3 条规定的科创企业类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科创项目。

第十七节 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交易所成功发行“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8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 Natal Portland Cement Company (Pty) Ltd.（以下简称 NPC 公司）。NPC 公司是南非一家有着 60 年历史的水泥企业，2023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成为华新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 1 个窑线工厂、1 个水泥粉磨站、1 个钢渣粉磨站、8 个混凝土搅拌站和 2 个骨料工厂，是南非东北部唯一的水泥窑线企业，具有独特的战略市场优势。南非目前的当地水泥企业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每年进口水泥超一百万吨。作为 NPC 公司股东，华新会引入先进的水泥管理理念和工艺技术，提升本地工业化水平，为当地社区提供高质量产品，培养水泥人才，履行企业对社会的承诺，为南非经济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NPC 公司的主要在建项目 Simuma 水泥窑线扩建项目计划在 2025 年 2 月完工，由日产 1500 吨扩建至日产 4000 吨。投产后，工厂运行效率和产量将会大幅提升，运营成本显著降低，工厂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在满足本地建筑市场需求的同时，为公司带来更大效益。

(本页无正文，为《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